

YD

现代图书馆



The Secret History of the Mongol Queens

最后的蒙古女王

成吉思汗之女如何拯救蒙古帝国

《成吉思汗与今日世界之形成》作者最新力作

“最会说故事的人类学家”——杰克·威泽弗德

一段湮没八百年的蒙古秘史

《纽约时报》《书单》杂志全力推荐

[美] 杰克·威泽弗德 (Jack Weatherford) 著

赵清治 译



*The Secret History of
the Mongol Queens*

最后的蒙古女王

成吉思汗之女如何拯救蒙古帝国

[美] 杰克·威泽弗德 (Jack Weatherford) 著
赵清治 译

Copyright © 2010 by Jack Weatherford

Illustrations © 2010 by N. Bat-Erdene

This translation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Crown Publishers, an imprint of The Crown Publishing Group, a division of Random House, Inc.

All rights reserved.

版贸核渝字(2011)第 181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最后的蒙古女王/(美)威泽弗德 著;赵清治 译. - 重庆:重庆出版社, 2011.11

ISBN 978-7-229-04637-8

I. ①最… II. ①威… ②赵… III. ①蒙古—历史—研究
IV. ①K311.0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214534 号

最后的蒙古女王

Zuihoude Menggu Nüwang

[美]杰克·威泽弗德 著

赵清治 译

出版人: 罗小卫

策划: 华章同人

责任编辑: 陈建军

特约编辑: 王宏亮 张慧哲

责任印制: 杨 宁

封面设计: 奇文云海



重庆出版集团 出版
重庆出版社

(重庆长江二路 205 号)

北京联兴盛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印刷

重庆出版集团图书发行公司 发行

邮购电话: 010-85869375/76/77 转 810

E-mail: bjhztr@vip.163.com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张: 16.5 字数: 220 千

2012年2月第1版 2012年2月第1次印刷

定价: 32.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致电023-68706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中文版序言

世界历史中最重要的一章开始于公元前 209 年。那一年，匈奴武士冒顿暗杀了他的父亲，然后把北亚草原相互敌对的部落统一起来，建立了一个武力强大的游牧帝国。他说服了牧民们，使他们相信，与其不断互相你争我夺，不如携起手来，转而进攻漠南农业社会的村庄和城市。在接下来的一千五百年里，亚洲历史的中心便围绕着马背上的游牧人同定居城市居民和农民之间持久的血腥斗争而展开。这场斗争是漫长而艰苦的。当定居民族统一和强大时，草原部落便宣誓效忠他们的皇帝，服从他的命令，并获得大量的贸易货物。当定居民族衰弱了，再也无法用武力或礼物控制游牧民族时，游牧部落便开始袭击村庄和城市，抢劫他们想要的货物。

纵观世界各地历史，游牧文化和定居文化一直在互相争斗。日耳曼部落袭击罗马，突厥人进攻中亚和伊朗的城市，贝都因人突袭中东的城市，柏柏尔人洗劫北非和西班牙的城市。然而，从来没有哪个地方的农民和牧民之间的斗争像在中国那样持续如此长的时间，杀死了那么多人，对中国产生了如此深远的影响。

在定居民族和游牧民族的斗争中产生了许多恐怖的故事、许多残忍的行为，以及两种对立文化之间难以化解的仇恨。在长达一千五百年的反复袭劫、战斗和战争中，双方的敌意似乎永远不能消弭，仿佛双方注

定要诉诸战争，而这种战争似乎永远不会结束，因为任何一方都无法一劳永逸地击败对方。在头一个十年中定居民族的军队占了上风，但接下来游牧武士发起反击，冲进定居民族的心脏，而且似乎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恶毒、凶狠。在生活在当时的人们看来，这两个完全不同的社会要和平共处似乎是难以想象的，更不用说有一天他们能被统一在一个共同的民族和一个共同的文化中。

然而，所有的历史时期都是短暂的。即使是那些似乎永恒不变的敌意和仇恨最终也都消退了。匈奴帝国以后出现了突厥帝国，而曾征服大明城市和农村的蒙古帝国则是最庞大的，也是最引人注目的。在蒙古人统治中国时期，似乎可以肯定，部落牧民们终将赢得这场斗争，永远统治农民和城市居民。蒙古人控制了从太平洋到地中海、从北极圈到印度河的整个世界，他们在中国建立了自己的元朝。尽管蒙古时代是游牧民族和城市之间斗争最激烈的时代，但是这个时代也使这两种文化的融合迈出了重大的一步，因而两者之间的斗争也开始进入尾声。

游牧民和农民之间的大战开始于匈奴的冒顿单于，但最后一章则是由蒙古女王书写的。蒙古女王促成了游牧民族和定居民族的融合和统一。虽然她们仍然坚定不移地忠于自己的游牧社会，但她们认识到了定居文明在许多方面的重要性。她们比蒙古男人更早学会了读书写字，而且她们理解普及书写对改善生活的作用。她们看到了系统的日历对组织社会生活的价值，她们尊重许多宗教的思想和教义，授权印行种类繁多的经卷。蒙古女王和那些把战斗和竞争看作生命重心的游牧人不同，她们认识到了商业和合作事业的价值。虽然她们有时也会率军作战，但她们最杰出的领导才能体现在和平时期。她们鼓励工匠和贸易商的活动，并把连接中西方的丝绸之路沿线的许多新文化融合在一起。她们支持医疗知识的普及和新药的发明。当男人在前线打仗时，女王开始着手创建了一个以和平与合作为基础的新的更美好的社会。

战争中的伟大领袖总是因他们指挥的战役受到人们的纪念。他们生前会获得勋章，死后被人们怀念，人们甚至建陵立碑纪念他们。当然他

们也会被他们的敌人在书中加以诽谤和嘲讽。然而，缔造和平的人们却常常被敌我双方都忘记。因此，在这本书中所记述的女性大多被忽略了，直到今天仍不为人所知。除了在内蒙古呼和浩特建有美丽的满都海公园外，我不知道什么地方还有纪念亚洲历史上这些伟大女性的纪念物。

我希望有一天我们能全面真实地记述这些女性和她们的事迹，为她们撰写传记。在这里我只能说，我的书只是朝着这一方向迈出的小小一步。这本书仅仅是我的一个呼吁，希望将来有更多学有专长的学者能深入研究这些女性的生平，有更多的学生开始学习她们，使世界各地的人们能够了解这些女性是如何把游牧文化和定居文化相互融合，从而建设一个更美好的世界的。

杰克·威泽弗德

2011年2月

目 录

中文版序言

前言：缺失的章节

第一部分 丝绸之路上的老虎女王：1206—1241

3 | 第一章 呼唤英雄

20 | 第二章 吟龙舞凤

37 | 第三章 女儿是我们的盾牌

56 | 第四章 战争和商业贸易中的女王

第二部分 破碎的白玉之邦：1242—1470

77 | 第五章 针对女人的战争

97 | 第六章 反抗的孙女们

112 | 第七章 兔魔的复仇

131 | 第八章 黄龙的女儿

149 | 第九章 衰落的王子和崛起的女王

第三部分 狼妈妈：1470—1509

167 | 第十章 武士寡妇的平展白道

181 | 第十一章 赢得战争与养育丈夫

197 | 第十二章 面对长城

214 | 第十三章 她的白玉之邦恢复了

结语：历史的秘密

译后记

第一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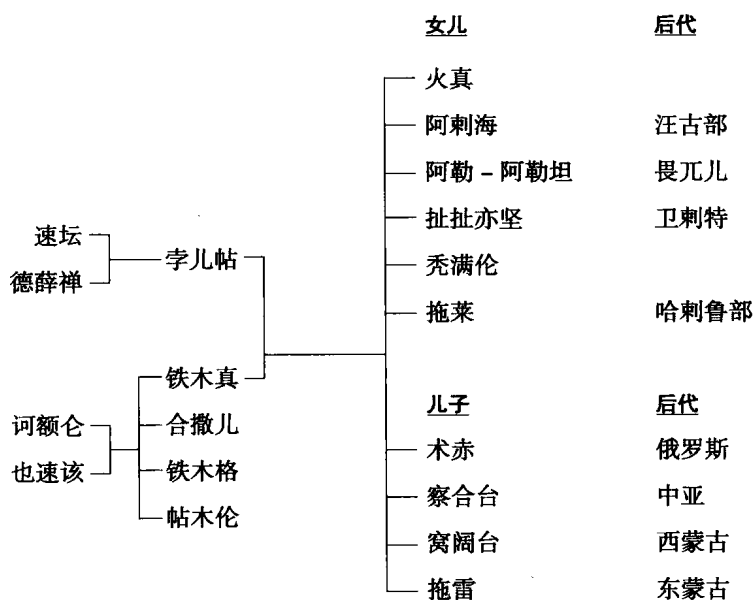
丝绸之路上的老虎女王

1206—1241

有一位大汗的女儿，
款款地上前来，
身带二十只虎印，
优雅地上前来，
身带三十只虎印，
娴雅地上前来，
身带四十只虎印，
娇柔地上前来，
身带五十只虎印。

——蒙古史诗

成吉思汗的黄金家族



成吉思汗的其他妻子

成吉思汗的其他妻子	后代
也速干	杭爱山
也遂	土拉河
忽兰	肯特山
	阿勒塔泥
	博尔忽

第一章 呼唤英雄

一个叛变的塔塔儿人怀揣复仇的利刃，悄悄接近成吉思汗的老母亲诃额仑的营帐。他要向成吉思汗复仇，因为他彻底消灭了古老的塔塔儿族，杀死了许多塔塔儿勇士，抢走了他们的妇女，收养了他们的子女，甚至改变他们的名字，把他们变成了蒙古人。

作为一个拥有众多仇敌的军事和政治领袖，成吉思汗住在戒备森严的营地里，卫士们严守命令，任何人未经允许擅自越界均将被格杀。但是，诃额仑并不和成吉思汗住在一起，她有自己的营地。虽然她拥有一支由一万名士兵组成的军队，连同他们的家属都归她控制，但由于年事已高，她把自己的军队交给最小的儿子指挥，随从她的大儿子成吉思汗出外征战，而她自己则留在家里。

尽管诃额仑的地位显要，但是她的营帐和一般蒙古游牧民的并无太大不同。营地由一组蒙古包组成，一字排开，门口朝南。蒙古包在西方通常称为 yurt，是用羊毛压成的厚厚的大块毡毯搭建而成，可以随着季节变换随意拆卸、迁移。

最能显示这是大汗母亲皇族营帐的标志是诃额仑的白骆驼和黑车。蒙古妇女拥有蒙古包和所有大车，但是对于游牧人来说，一个女人之所

以有名，并不是在于她的帐篷，而是在于她的交通运输方式。年轻妇女骑马，老年妇女驾车。除非生了重病或者严重受伤，一个男人永远不会坐在女人的车上，更不用说驾车了。

当时的蒙古大车有两个轮子，轮轴上边是一个小车厢。前面有两根长长的把手，架在拉车的牲畜背上。车篷都是黑色，看起来很相似，但是能凸显一个女人个性的是她选择何种牲畜加以调教、用以拉车。一般女人都会驾驭一头笨重的黄牛，或者一头毛茸茸的牦牛，但是诃额仑年老时却对驾驭高视阔步的白骆驼四处漫游情有独钟。这种与众不同的方式更符合她作为大汗母亲的尊贵身份。据说她喜欢快速长途跋涉，甚至昼夜兼程。骆驼在漠北不太常见，而白色骆驼就更稀少了，因此她的营地很容易辨识。

在那个塔塔儿人接近营地的时候，除了她的卫士者勒箴和哲台以外，营地里男人很少。和她的地位相匹配的是，诃额仑用男人来守卫她的蒙古包四周，而不用狗，因为她的儿子成吉思汗非常害怕狗，因此她没有养狗用以报警。塔塔儿人等待着卫士分神的有利时机。这两个卫士打算宰杀一头无角黑牛，他们要按部就班，一步一步地做：先用斧子猛击公牛脑门，把它打晕，然后在公牛胸部切开一个小口，用利刃直刺心脏主动脉。由于这种行为过于残忍，因此不能在门口进行，也不能在阳光下进行，因此两个卫士把牛拖到了蒙古包北侧背阴的地方。没有人能在门口看见牛了，当然，也没有人能在门口看见他们了。

卫士一离开，这个刺客便直奔门口。门是用厚厚的毡毯做成的，约有四英尺高，从上边垂下来，挡住门口。塔塔儿人掀开门帘，进入蒙古包内。

诃额仑没有理由怀疑站在她面前的这个邈邈的年轻人会有什么不轨企图，虽然身为草原上最强大首领的母亲，但她仍一直持守着游牧人家热情好客的传统。来到她帐篷中的旅客都能吃到热腾腾的食物，得到充分休息，以便继续穿越草原的行程。在蒙古包中央，是用干燥的动物粪便做燃料的火炉，这是蒙古包的中心和家庭的象征，不停燃烧的烟雾顺

着包顶的烟筒飘出去，这个洞也是蒙古包唯一的窗户。锅里一直烧着热水，等待着迷路的猎人，冻僵的牧民，征战归来的勇士以及其他需要食物、温暖或者人类陪伴的陌生人。如果没有鲜肉可食用，可以取食椽子上挂着的干牛肉和牦牛肉干。把干牛肉放进水中，诃额仑可以在几分钟之内就做出一碗营养丰富的滋补汤。她要么给客人一碗肉汤，要么是一小块在牛粪火上烤熟的肥羊尾。汤是他们的主食，除了加入少量的盐调味以外，蒙古人很少添加香草、香料或其他调料。

虽然她的丈夫二十五年前就被塔塔儿人杀害了，但是她现在并不怀疑这个塔塔儿人。塔塔儿部已经彻底融入了蒙古民族。成吉思汗娶了一个塔塔儿公主，而且在她的要求下，也娶了她的姐姐。为了给部落里的其他妇女做出一个好榜样，诃额仑收养了一个塔塔儿孤儿，把他培养为第一批能够读写蒙古语的人——蒙古人刚刚从畏兀儿语中借来文字符号，用以书写蒙古语。这个孤儿已经成长为一位受人尊敬的领袖人物，虽然他算不上一个伟大的武士，但是他很快将成为大蒙古国的大断事官。

当这个塔塔儿人到达时，诃额仑正独自和阿勒塔泥在一起。阿勒塔泥大约十到十四岁，她可能是诃额仑的孙女，或者是她领养的一个孩子。

诃额仑和阿勒塔泥坐在帐篷的东边，传统上，这是妇女们待的地方，她们大部分工作都在这里完成，她们所用的工具也放在这里。按照风俗，即使是最卑微的访客也可以不打招呼，径自进入帐篷，悄悄地坐在帐篷西边（属于男性）靠近门口的地方。那个塔塔儿人正是这样做的，他表现得正像一个普通人、一个仆人、乞丐或其他卑微的求助者。

蒙古包里通常是一个安静的所在。人们说话要低声细语，如果要打手势，动作一定要轻，因为在这样的环境里，只要伸一下手，或手腕轻轻一转，就可能打到老祖母的额头，或者打翻一碗热茶，甚至会把支撑帐篷顶部的撑杆或一面墙壁拨拉下来。为了尽可能地少占地方，蒙古人坐下的时候，很少伸直腿，尤其不会对着火这样做。男人通常会把一条

腿盘在身子底下，另一条腿膝盖顶着胸部，双臂环绕膝盖，甚至把下巴放在膝盖上。蒙古包内的每个人都会尽力收敛自己，少占空间。

即使诃额仑早就知道这个访客带了一把刀子，她也不会感到惊讶或者担心。牧民经常在衣服里随身携带刀和其他工具。男人和女人基本上穿着同样的服装，这样的衣服用来藏东西非常理想。大皮靴筒一直到膝盖，里面足够宽敞，以便冬季可以塞进御寒的毡垫。蒙古人穿着的主要服装是蒙古袍：这是一种长袍，外边有一条宽皮带或者布腰带用来束腰，右襟有一排纽扣把袍子上边扣严实。蒙古服装最引人注目的特点是宽大，这是为了在寒冷的天气里骑马时能够御寒，同时也是为了舒适。蒙古袍总是大得足够容得下一个孩子、一只羊羔或其他任何需要保护的东西。由于严寒，牧民们往往把很多东西藏在袍子里面，例如水和饭盒，以防止冰冻。

蒙古袍的袖子又长又宽大，一把剑可以很容易地藏里面。牧民的手要不停地工作，因此他们不戴手套，而又宽又长的袖子垂下来就能把手指尖完全盖上。冬天骑马的时候，蒙古人会把缰绳拉进袍子袖子里，既保暖又不影响手感。

诃额仑、阿勒塔泥和那个塔塔儿人除了头发不同以外，穿着几乎完全相同。所有饰物和性别特征都集中在头部。妇女的头发拉得很高，涂上动物脂肪以免生虱子。为了使额头显得大些，她们用黄色化妆品涂抹前额。相比之下，男子只在鼻子上方额头中间部分留一小撮刘海。除此之外，男子剃光头部大部分地方，只留下每只耳朵上方的头发。他们从来不剃这里的头发，而是把它编成“角”一样的发髻，一直垂到肩膀，不过，往往因为长得太长而不得不再盘回到耳朵上边。

大汗的母亲知道如何对付男人，当然也不怕他们。她已经抚养过十个男孩，包括四个与她丈夫生的，两个是她丈夫与另一个妻子生的，再加上她守寡后收养的四个儿子。即使是现在，她身边还有两个孩子，至少有一个儿子或孙子和这个怀揣凶器的塔塔儿人年纪相仿。这个塔塔儿人现在离她只有一步之遥了。

在她的晚年，诃额仑不仅要抚养阿勒塔泥，而且要抚养成吉思汗最小的儿子，也是她最小的孙子：拖雷。拖雷刚刚长到可以独自在蒙古包外面跑来跑去的年龄。孩子从能爬的时候开始就要受到很多限制。大人要把婴儿轻轻地抱在怀里，并不断地从一个人怀里换到另外一个人怀里，如果必要，要用绳子把他们紧紧地拴住，以防止他们被火烧伤。

拖雷现在已经四五岁了，可以自己走到炉边而不会烧伤自己了。作为年纪最小的男孩，他享有特权，被称为斡惕赤斤或鄂特冈，即守灶者。因为他是母亲生下的最后一个儿子，因此他与过去的联系最为密切：在他身上寄托着家族的荣誉和未来的希望。终有一天，他将负责照顾他年迈的父母，他可以继承他们的牲畜和家产。他的父母给他起名叫拖雷，意思是指蒙古包中央生火用的三块石头，象征意义非常明显。

汤还没有热好，小拖雷便掀开毛毡门帘，冲进蒙古包。这个四岁男孩非常顽皮，他跑进蒙古包，并没有打算做什么，很快便又跑了出去。这时，那个塔塔儿人怒火中烧，终于爆发了。没有任何警告，在拖雷再次跑进门内之前，那个陌生人从他的座位上一跃而起，一把抓住拖雷，双臂夹着他跑了出去。抢走一个家庭的幼子意味着夺去这个家庭的继承人。而失去守灶者这样的损失，除了造成长辈感情上的痛苦以外，和失去祖先的支持和长生天的祝福一样，具有很大的属灵意味，甚至会危及成吉思汗的事业。

祖母还没有来得及大喊救人，阿勒塔泥便跳起来，撕开门口的毡帘，冲出去追击绑匪。当她快追上时，那个塔塔儿人掏出了刀子。拖雷挣扎着想逃脱，但无济于事。凶手试图用他的手臂搂住拖雷，然后用刀刺向这个男孩的颈部或心脏。就在塔塔儿人摆弄好拖雷，准备动刀的时候，阿勒塔泥一下跳到了他身上。用《秘史》的话说，“揪其练椎”，练椎就是耳朵上的大辫子，“另手执其抽刀之手”。她竭力把塔塔儿人的胳膊压低，以免武器伤着拖雷，“曳而使其脱其刀矣”。

即使在解除攻击者的武装以后，阿勒塔泥仍紧紧地箍着他，而绑匪同样紧紧地抱着孩子，塔塔儿人竭力挣脱，试图逃跑。阿勒塔泥一人无

法制伏他，但是因为她的体重和紧紧的搂抱，绑匪也无法摆脱她带着男孩逃走。

在蒙古包后面，两个卫士刚刚把牛杀死，并开始屠宰，突然，他们听到了惨叫声，于是一把扔掉了牛肉，循着阿勒塔泥和塔塔儿人厮打的声音快速跑过去。两人手里攥着屠宰工具，“红拳执斧赶来”。卫士举起斧头击中了塔塔儿人。阿勒塔泥一把抓住拖雷，把他拉到一边，而两名卫士用斧头和刀结束了刺客的性命。

事件发生后不久，两个卫士就开始为到底是谁救了孩子一命发生了争执：是用斧头把绑架者打晕的那位还是用刀把他劈开的那位。他们沾沾自喜，自吹自擂，大声问：“若非我等急趋至而杀之，则阿勒塔泥妇人，其如之何也？”那个绑匪“必害儿之性命矣”。

阿勒塔泥听到了他们的自我吹嘘，于是据理反驳。她认为自己所做的一切应该得到承认。“若非我趋出追及，揪其练椎，曳其抽刀之手，不使失脱其刀，比及哲台、者勒篋二人至，岂不已害儿之性命欤？”

虽然者勒篋和哲台都得到了奖励和晋升，但是成吉思汗清楚谁是这一事件中的真正英雄，“言讫，首功乃归阿勒塔泥矣”。成吉思汗把她树立为众人的榜样。在蒙古人看来，挑战选择了我们，但我们选择如何回应挑战。命运带来机遇和不幸，而我们生命的价值往往取决于那些非常的时刻。

蒙古人，尤其是成吉思汗，非常重视非常时刻的个人英雄主义行为。这些往往不仅是显示个人性格的关键时刻，而且是显示个人精神和灵魂的关键时刻。许多人会被恐惧吓倒，或因为优柔寡断而失败。而英雄则奋起行动，尽管往往会失败，但屡败屡战，决不轻言放弃。这种人属于接受了上天祝福和激励的精神贵族，充满了坚韧不屈精神的把阿秃儿。“把阿秃儿”这个词通常翻译为“英雄”，是蒙古语中一个很重要的词语，比较强调行为背后的个人意志。

成吉思汗一直在呼召把阿秃儿为自己效力，他需要这些不计个人得失，甚至甘愿牺牲生命、当机立断的英雄。同具有超人体力的希腊男性

英雄不同的是，把阿秃儿既可以是男性，也可以是女性；可能年轻，也可能年老；甚至通常只是一个孩子，正如这次事件中所发生的一样。最重要的是，任何家庭都可能产生把阿秃儿。就成吉思汗的经验来看，把阿秃儿很少产生于富裕家庭或强大的贵族家庭。成吉思汗如此重视把阿秃儿精神，以至于他的军事和政治制度就是以这种精神为基础而建立的。在他看来，理想的政府应该由这些具有英雄气概的精英——真正的精神贵族来统治。

在这方面，成吉思汗和他身边那些自认为天生贵族的人观点很不一样。这些老部族世代一直主宰着草原部落，并拥有因其祖先的行动而赢得的与生俱来的权力。这种障碍比其他任何障碍都要大，这种态度以及由此产生的行动曾经影响过成吉思汗早年的生活。世袭贵族是他永远的敌人，他试图通过招聚勇敢的精神贵族把阿秃儿，击败他们。

成吉思汗一生都被视为局外人，低人一等。蒙古人实际上是草原上的入侵者。他们本来是遥远的北方湖泊和林区的猎户，最初住在用树皮搭成的锥形的临时帐篷中。许多年后，他们已逐渐从斡难河和克鲁伦河源头的的不儿罕合勒敦山区迁移出来，此地现在在蒙古国的中部地区。

当打不到猎物时，他们会洗劫游牧部落，盗窃牲畜、妇女，见什么就偷什么，然后逃回山区老巢藏身。古老的突厥草原部落许多世纪以来一直以游牧为生，他们看不起原始的蒙古人，将之看作附庸，并要求蒙古人进贡森林里的动物毛皮和野味做礼物。他们发现，蒙古人有时很有用，蒙古勇士可以在作战时帮助他们，或帮他们放牧牲畜，他们有时还会偷蒙古女人。但总体而言，文明开化的游牧部族塔塔儿部、乃蛮部以及克烈部是看不起蒙古人的。

圆面孔，高颧骨，腿部因骑马而显著弯曲，蒙古人的外貌与他们的亚洲邻居截然不同。他们的皮肤非常苍白，经常涂抹动物脂肪以保持润滑，几乎没有体毛。由于一直生活在严寒中，他们几乎半透明的脸颊呈红色，以至于被描写为有“火一样的面孔”。